

# 《梦延年》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梦延年》

13位ISBN编号：9787535436382

10位ISBN编号：7535436382

出版时间：2008-02

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知名不具

页数：1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梦延年》

## 内容概要

蒋珞玮和蔡亭初在父母再婚的婚礼上才第二次见面，住在新家的第一天就打出了开战宣言，两个人面对全新定义的家庭关系，在共同成长中不可避免发生各种状况，一切都在情理之中，却是出乎意料之外.....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1 蔡亭初慢慢弯下腰，捡起一朵凋落在地上的黄色花朵。软枝黄蝉。圆卵形的花瓣上还沾有一些昨夜的露水。亭初捏着花柄将花朵旋了一圈，水珠便破碎飞洒开来。溅落到白色的棉质衣面上，陡起的一个淡色的水斑，在布面上迅速地扩散并渗透了进去。吸收得不落一丝痕迹。亭初想象着那些水分子悄无声息地奔涌向四面八方，不断地将自己最小化，终至默默无言地隐没进纵横复杂的纤维中。看起来就是这样。没有痕迹。也没有声音。真的是这样吗？

蔡亭初伸出手指，按住衣服上刚才溅到水珠的地方——虽然非常细微，但却是无比真实存在着的冰凉触感。那凉，仿佛瞬时就刺入皮肤般，扯出一丝极隐的疼痛感。但还是被指尖捕捉到了。指节不自觉地缩了一下。她想起那天，听到妈妈说婚礼的日期终于定了下来时，也是这样的反应。亭初当时坐在餐桌前，什么也没说，什么也没做，连表情也没改变。只有握着筷子的右手食指，不自觉地屈动了一下。没有表露，却真实存在着的感受。存在在哪里呢？“原来在这里啊。”

亭初回过头。蒋珞玮站在她身后，外套的帽子兜在头上，仿佛剪出来的一个深任身影，立在清淡的薄雾中。是来找自己回去的吧，她看着不远处的男生，心里想着说点什么话好呢，可是能说点什么才算好呢？之前总共才见过两次面。今天不过是第三次罢了。2 李元膺的词里说，一年春好处，不在浓芳，小艳疏香最娇软。在这早春的天气里，什么都是轻冷薄寒，淡红浅绿般的，笼着模糊无概念的影子，万物都被绵绵的烟雨稀释着。叶长得疏淡，花开得含蓄，街道的线条都长了绒绒的边。选择这个时间举行婚礼，好像并不是多么合时宜。微凉的四月天里，不能穿露肩的礼服裙，不方便在室外花园开热闹的派对，连那些祝贺的人群，送上的鲜花——好像都被这空气中若有似无的雨水味浸得软蔫蔫的。这就是蔡亭初对妈妈今天办婚礼的看法。这些看法当然不会对妈妈说。酒店的大堂喧闹而明亮。人头攒动，觥筹交错。妈妈穿着水红的套裙，蒋叔叔穿着深色的西装，两个人端着酒杯巡梭在二桌桌酒席间，胸前那一簇金字襟花映着水晶吊顶灯，闪闪的耀着。大红绸底。烫金描字。新郎。新娘。蔡亭初的眼睛一路跟着那一对新人转，看得累了，把目光收回来，眼睑这么一垂一抬间，就撞上了桌对面的蒋珞玮。一个才见过三次面的人，过了今天，就变成一家人了。天天在一起的，相亲相爱的一家人。蔡亭初始终觉得有些莫名。好像春天遭遇的一场雪，既在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就算可以探究出那些纷纷扬扬的来源起因，但那又如何，比起这些，更应该做的是接受慢慢被覆盖填满的事实吧。比起蒋叔叔，比起妈妈的再婚，比起这场宏大的婚礼一更应该去接受的，好像是以后需要朝夕相处的这个多出来的一个“哥哥”吧。蔡亭初站起身，端起面前的酒杯，学着妈妈的样子，对着满桌的客人，对着蒋珞玮，微笑着谛——“我敬大家一杯。”韶光共追游，但莫管春寒，醉红自暖。3 酒店里的喧闹声，隔着这么远的距离听起来，像是隐秘的潮水在拍打岸边。浅浅的，绵密的波动，浮在这个僻静的小花园之外。“我还不进去。”蔡亭初干脆顺势在花坛边蹲下来，侧头望着蒋珞玮：“我想在外面多呆一会儿。”男生也在原地蹲了下来，并拂掉了兜在头上的帽子。厚质衣料发出一阵簌簌的摩擦声。亭初低着头，拿这花朵去拨弄地上的积水，时而侧头看看一边的蒋珞玮。心里想着，一次看清楚一个部位，最先是眉毛，然后是眼睛——这样依序往下，把这个人的样子记一遍，然后在低头的时候又在水里描画温习一遍——左边一道，右边一道，没有特别飞扬的弧线，普通的眉毛；微凹的眼眶，墨色的瞳孔，也是很普通的眼睛。就这么一低一侧来回了几次，等描画到嘴巴的时候，男生突然张开了口——“喂，我们回去吧。”蔡亭初抬起头，男生已然站起身，把手习惯地插进外套口袋里，望着她：“我是说——我们回家里去。”亭初扶着腿慢慢站起来，软枝黄蝉的花朵掉在了脚边。“你不是不想再回筵席么？开始又喝了那么多酒，不如回去睡觉算了。”蒋珞玮神色平静。觉得喉咙发涩的是蔡亭初，不知道是因为之前喝了酒的缘故，还是现在莫名的紧张感，头顶胀晕晕的，只来得及反应出一个单音节的“噢”字，身体就跟着男生的动作踏出了脚步。一起回家。回程的路还是要经过酒店，真切地听着那嘈杂声渐次清晰，蔡亭初觉得自己和蒋珞玮好像两条向岸边泅渡的鱼。空气里满是水的味道。经过酒店门口的时候，蒋珞玮忽然顺手从堆叠的花篮里抽出一枝纯色百合，递给旁边的蔡亭初。“喏，送给你。”亭初执着这百合，愣愣地看着男生的微笑。……“哥哥”么。第二章 1

蔡亭初醒在满满一床细碎的粉色花瓣里。一只淡黄的蝶。一只浅紫的蝶。在眼睛一眨一闭的模糊视线间，好像翩动了翅膀，轻轻停驻在蕊间。淡粉色的墙壁，嵌着一盏桃心状的壁灯——蔡亭初

呆了一下，转转眼珠，看到靠墙的书桌，刷着淡淡的粉色珠光漆，一只巨型的Kitty坐在上面低望着她

，眼神比宿醉后的她还要呆滞。 亭初坐起身，环视了一下四周——完全清醒了过来。 ——这就是我的新房间？！谁给我弄的满屋子的粉红色啊！？ 蔡亭初倒提着那只Kitty的后腿，冲出房间站在过道口就喊：“妈——” 客厅一片寂寂的回声。 “醒了？” 蔡亭初吓了一跳，回过头去看交叉抱着胳膊靠在门边的蒋珞玮。 “他们两个去上班了——” 男生解释一下没人回应的缘由，然后又用眼光示意指指蔡亭初提着的Kitty公仔猫，“怎么，不喜欢？” 不待女生反应，蒋珞玮就跨过两步，走到对面的房间门口，探头看了看，啧了一声：“还真是满版的粉红色啊——” 然后转过身，看着还杵在过道口搞不清楚状况的女生，微笑着说，“都是特地为你准备的啊。” 特地？为我？准备的？ 蔡亭初仰起脸，愣愣地对着眼前这张微笑的面容看了半天，在脑袋里拼命把这些问号的断句连成能够理解的整体，指着自已房间的门口问道：“你——这些都是你准备的？” 整个下午的时间都只有蔡亭初一个人呆在家里。 这个完完全全的新家，昨天还是完成装修后的第一次入住。从酒店回来后睡意浓重，连灯也没开就摸黑扑进了被子里。 蔡亭初抬头看了看客厅墙上的挂钟——两点四十分。睡得够久的。 现在睡是睡饱了。气也气饱了。 ——“反应挺快的嘛。还以为宿醉后的脑子会变迷糊了呢。” ——“都是我特意安排装修成粉红色的，全部都是Pink噢。” ——“见你经常穿一身白的，就猜想你一定讨厌粉红色。呵，Kitty猫倒是不确定——不过看来是赌赢了。” 以上都是蒋珞玮临走前撂下的话。 这算是开战宣言了吧。蔡亭初对着洗漱室墙面的镜子，咬着牙刷忿忿的想。 2 其实工程比想象中要来得轻松。 在厨房找到一个空的纸箱，把男生房间的原木书桌台面上和抽屉里的小物件收纳进箱子；再将柜子里的衣服抱出，通通堆到那张粉底碎花的被面上；杂志和篮球依样搬到这边的粉红色房间墙角堆好——最后，亭初拍拍Kitty的大头，对它说：“请跟随买你回来的那个主人吧！” 然后就跨着大步跨进对面的房间。 还好在主卧室的衣柜里找到了新的被套，迅速地更换完后，蔡亭初倒在新铺好的床上，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首战告捷。 原早就知道这套新的居房是交由蒋叔叔那边装修。怕麻烦的妈妈向来就不爱管这些事。先前妈妈问自己对房间有什么需求的时候，亭初心里还存着个模糊的隔，就说“随便，普通就好”。但想来也知道蒋叔叔这边不会真的随便处置——可这弄得也太不普通了点吧！ 蔡亭初望着天花板闷闷地想。 是蒋珞玮的主意么。 那个总共才见过几次面，老是穿着一套深色的阿迪达斯的男生，像个轮廓不清的影子，遥遥地存在于远处。可是，婚宴那天的笑容，和今天扬起嘴角的样子，真的是同一个人么？ 可是，那毕竟是亭初长这么大第一次收到的——男生送的花。现在那枝百合就搁在旁边的床头柜上。 亭初看了一眼那花，翻了个身把脸埋进被子里。 腹腔里发出一阵叽里咕噜的闷哼。 ——肚子饿了。 3 蒋叔叔是个非常——呃，有个性的人。 “酒仙，昨儿没敬你，今天补三杯啊。”蒋叔叔说着，真的提起酒瓶准备斟。 蔡亭初慌不迭地伸手挡——开什么国际玩笑！“白酒哎！” “昨儿你不是轻轻松松就摆平了一两瓶啤酒了么，几杯白酒算得了什么。”蒋叔叔挑起一边眉毛。 蔡亭初瞄了一眼旁边不做声的妈妈，低下头，脸颊有点发热。 “女孩子以后不要喝那么多酒啊。”蒋叔叔放下酒瓶，语气轻描淡写，目光意味深长。 蒋叔叔是个非常“个性”的人—— 蔡亭初想了半天，才想到这么一个形容词。 这事算告一段落了吧。 亭初想到昨日的婚礼，记忆的场景还笼浸在一片烟雨迷蒙里，而眼前踏踏实实暖黄的灯光，真真切切弥漫的饭菜香，还有沉实花纹的木制餐桌四面，坐得满满当当的四个人，再没有一寸多剩的空隙，被横置的天顶和矗立的墙壁包围成一个完整的空间。 这个空间，是不是就被定义为“家”呢。 不习惯多少还是有的吧。 餐桌对面的人还是妈妈。左边的是蒋叔叔。右边是蒋珞玮。原本那里没有人，空气透明没有质体。而现在有了真实的人存在——亭初分不清那种胸口沉突突的感觉是稳妥还是隔碍。 “酒仙。”蒋叔叔又招呼她一声。蔡亭初涨红着脸，应也不是，不应也不是。 “新房间还凑合不？我让蒋珞玮都按你们女孩子的喜好装修的。” 蔡亭初停下筷子，看看左边，又转过眼睛看了看右边。 新进的两个存在—— 不讨厌蒋叔叔这个人。 可是，却想不通蒋珞玮这个人。 第三章 1 第二天早上起来上学，蔡亭初犹豫地拉着门把，想到底要不要锁门。 谁敢保证对面房间的人不会趁她不在时——“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呢。 蔡亭初想起那粉红色的珠光油漆桌面和没嘴的Kitty猫的呆脸，脖子后面立即泛起一层鸡皮疙瘩。 还是锁上为妙。 “咯哒”一声对面的房门开了。 男生蓬着头发打着呵欠走出来，看见站在对门的蔡亭初，慢慢拢起涣散的视线。 女生收紧胳膊摆出防卫的姿态。 蒋珞玮和蔡亭初对视半晌。男生忽然微微一笑。 蔡亭初感觉脖子后面又立即泛过一阵鸡皮疙瘩。 还是先闪为妙。 主卧的门还关着。妈妈和蒋叔叔都是九点上班不需这么早起。 洗漱室配置的是双人间。两个人各占一隅，快速收拾自己。还要赶七点的早自习，蔡亭初额角的鬓发还沾着匆忙间没抹



干的水珠，冲到门口后一只手扶住门框，弯下腰用另一只手去钩皮鞋的搭扣，准备出门。蒋珞玮斜挂着挎包也走过来，忽然俯下背，将鼻尖凑近亭初的头顶——“唔，是这个香味没错。”女生惊吓得转头猛然直起身，后面的男生也同时反应飞快地抬起下巴，站直脊背，回复到垂下视线的姿态。

“被子睡过一晚的。”蒋珞玮穿上球鞋，抓住把手旋开门，侧过头对愣在那里的蔡亭初微笑，“——有体香。”等亭初反应过来蒋珞玮话里的意思——比起两边脸颊辣辣的热度，其实整个背部爬满的鸡皮疙瘩更加难忍。果然不能大意。蔡亭初一路都在懊恼怎么忘了把原来那个被套也一并换掉，结果现在让蒋珞玮抓住这点，扳平一局。

2 妙妙妙。我想大声叫。整个世界都听见我的心在跳。课问休息的校园广播里，在放徐怀钰的老歌。几个男生或趴或靠聚在栏杆边上，一边愤愤抱怨着：“校园广播就是OUT！”一边又自我排解道：“能放两首流行歌曲已经不错了。”

“我靠，上次还放那啥的民歌呢，尾音拖得跟京剧似的——”其中一个男生跳到击漕r，卷起红格子衬衫的衣袖把胳膊夸张地抡成一个长长的弧。弧线的另一头落在蔡亭初的头上。先是遇上了一个鼻子，再是承接了一个拳头。我的头真的有这么受欢迎么？“你帮我看看这里，是不是长了金红色或者金绿色的毛？”蔡亭初面无表情地指指自己的头顶。“啥？”项紫翻翻lata，“你是冰岛人哦！”

“冰岛人长金红色的头发么？”蔡亭初睁大眼睛望着对面的项紫，“还是金绿色？”

“……我随便说个莫明其妙的国家而已。”项紫摊摊手，“你到底想干吗？”亭初叹口气，重新又软绵绵地趴回桌面上。还在想早上的事情。之前在课间，经过走道的时候也是这样。本来是可以避开那个拳头的。虽然走路的过程中也一直处于半放空的神游状态，可是也被男生们的喧哗声扯回大半思绪，刚一抬眼看到人群里蒋珞玮的脸，怔了一下。就刚好切合到那个男生抡起的抛物线的速度与降落点。广播还在哇哇地放着：路人不重要，小狗汪汪叫。噜啦啦噜噜啦啦。

3 所以蔡亭初才想研究下自己是不是最近被老天关照过度。像是类似于在她头顶插了几根醒目的怪色毛发，提醒各路衰神：“看准哦，好好陪她玩。”郁闷就是头顶周围聚集的厚湿厚湿的雨云。一团黑影从前方覆上头顶。真有乌云啊？——蔡亭初莫名的抬起头。是一张陌生的男生脸孔。又觉得哪里有些眼熟起来——蔡亭初仰着脸，和男生互相对视着。

“你来这里干吗？”项紫举起厚厚的资料书毫不客气地照着那个男生的头砸过去。“师太！下手轻点噢！”男生抱着头嗷嗷叫着。项紫瞪圆眼作势要再打，蒋珞玮从后面走过来，先一步对男生屁股踢了一脚。哦，想起来了——是之前在走道上比划弧线的那个红格子衬衣男生。

蔡亭初颇为无言地看着眼前这三人揪打成一团。滚滚狼烟。旁边的同学一边看着热闹，一边感叹：“这仨分班了还是感情好啊。”“可不是，瞧这纠缠的亲热劲儿。”

原来蒋珞玮和项紫跟这个男生都是很熟的朋友么。蔡亭初想。“好了好了，我正事还没办呢——要跟人家新同学道歉的啦！”男生把红格子衬衣的衣领角从项紫手里拽回来，拍拍平整，对蔡亭初嘻嘻笑着说，“之前的事实在不好意思啊——你的头没事吧？”

## 《梦延年》

### 编辑推荐

因父母再婚，蒋珞玮和蔡亭初再次见面，在住新家的第一天他们俩就打出了开战宣言，面对全新定义的家庭关系，两个人在共同成长过程中发生了一系列状况…… 是“POOK”系列第二波，该书将带给你全新的口袋书体验！

## 《梦延年》

### 精彩短评

- 1、很温暖很温馨的一本小书。
- 2、他和她 真是微妙。
- 3、因为淡雅的封面，所以借了来看。
- 4、还行吧，那段时间，看过了pook的几乎所有书.....就是有印象的不多.....
- 5、棒
- 6、忘了内容 不过当时都挺喜欢的
- 7、其实很喜欢知名不具，但是这本一般，还是小小说比较合我心意
- 8、温暖的哥哥
- 9、如果你牵起我的手,那么我就是百合花。如果你放开我的手,那么我就是水晶玉。  
爱是光，被爱是热。
- 10、很可爱的一本书。
- 11、长白山 长相守 到白头
- 12、一个不悲剧也不喜剧的现实故事！  
清新自然！
- 13、唯一的惊喜大概就是男女主不是CP吧...
- 14、這本淺短的小說卻惹我愛
- 15、主角的名字一度让我看到就发笑。一般的兄妹故事。
- 16、，
- 17、好久了。。都快不记得了。。。
- 18、轻松，清新。虽然情节不鲜明，但回想起来还是感觉很甜蜜。
- 19、这是一个很小清新的小故事。两个毫无血缘的兄妹有着暧昧的情愫，小说的最后没有点名他们的结局，给读者留下了无限的幻想。文笔很流畅，情节稍松散，不过算是我比较喜欢的校园小说。。（其实我真的不确定它是不是小说。。）
- 20、很喜欢啊~
- 21、喜欢
- 22、是我的一个误会吗
- 23、忘记了？
- 24、还好
- 25、独生子女无法感受的美好
- 26、看了发现原来看过
- 27、白开水咯
- 28、很久了。
- 29、哦呵呵呵，要不是网速慢得想死.....看完了，笑一笑
- 30、很美好的书~很温柔的气息~
- 31、一个简单的故事
- 32、超级可爱的呢~
- 33、完全..不记得...
- 34、很不错 !!!!!!!!
- 35、09年。已经不记得了。这套Pook基本都没什么意思。但当年的制版摸起来手感不错。
- 36、泡沫
- 37、比抄袭更加无趣的小说.....
- 38、结尾太梦延年了。。
- 39、最近读完夜晚的远足突然想到了这本书，也是一个关于再婚结果成兄妹的故事，虽然也有青春期特有的酸涩但整体基调非常明朗，是个很可爱的故事。当时对“你就是怕别人对你太好”这句很有感触...
- 40、很温暖。

## 《梦延年》

- 41、 mei kan wan
- 42、 感觉有点眼熟 内容
- 43、 当年看完觉得结局就是逗比好嘛！！！！
- 44、 淡淡的温馨，让人觉得很窝心，不绝望
- 45、 已买。
- 46、 真不记得了。兄妹吧= =。
- 47、 忘了讲什么了
- 48、 喜欢！！！！！！真好~蔡婷初 蒋珞纬是这两个名字嘛
- 49、 很喜欢知名不具~
- 50、 小卡片.



1、因為漸越長大你會發現自己其實對青春的你儂我儂而覺得幼稚同時又不得不諒解夢延年的開場白我的確也以為會是俗套的愛情小說還曾經一度丟棄在書架上不屑的覺得我已經不喜歡言情了後來無聊至極又翻出來看看了才發現它並不如我想的那樣看的時間是一年前一年後真的延續了一年然而亭初這個年少之際的背影卻是讓我覺得很貼切我不知道再看回自己的書評會不會覺得幼稚所以除了真的非常喜歡的文學一概執著不書評因為我知道我在青春的軌道上飛速的行駛著和成長著指不定那天忘了回來便留下讓自己心有餘悸的東西可我想夢延年是唯一一本讓我忍不住落手的小文學至少在合上書的時候我察覺自己有了淺淺的微笑然後心臟小小的抽動過繼而書完了我繼續走我的陽關大道不論喜歡與否不論好看與否不過是這本書給我的小小少女情懷僅此而已絕無妄言

2、喜欢简单，温暖，其实有时这样的暖意在青春中是一种奢求。并不是所有的我们都找得到像蒋珞玮那样可以在这段日子里相互扶持的伙伴，同龄，享有一个家，也许曾经经历不愉快，但最后还是青春作伴。像一场梦，真的延年，不愿意醒，痴迷一下，也就是快乐了。

3、我承认我很俗。我以为这又是一本关于校园男女恋爱的pook啦。我以为他们会恋爱的。好吧。我错了。也许珞玮的体贴和关心真的是处于多年来照顾弟弟漏下的陋习。也许亭初也是因为从来都是独生没有感受过同龄异性之间的亲情。沉甸甸的亲情。是吓了一大一大跳的。当看见新闻上赫然的“死者蒋珞玮”时。我是很怕悲剧很怕生离死别的好不好。种种迹象的吻合。以为是悲剧收场一下下的。我都快代入剧中了。我都快觉得我就是亭初了。所以。那份伤心畏惧失望我能感受到。所以。到最后发现这是一个美丽的误会后笑了很久很久。模糊不清的复杂家庭关系开头。最后是以脉络异常清晰的亲情结束的。有一段很感动。——希望你卓雅如花苞鲜美——那么取名叫“亭初”。——希望你外部温润内里如坚韧恰如硬玉——那么取名叫“珞玮”。——百合花和水晶玉。——草头将军和草头祭。父母表达他们爱的最早的一种体现方式，就是为孩子取名字。父母离异。请不要看得太严重太厚重太沉甸甸。如果爱，请放开。亲情不会因为一张具有法律效力的白纸而消散。合上书的那一刻，才蓦然发现阳光已洒满了整个房子。暖洋洋的。

# 《梦延年》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